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Oriental University City Holdings (H.K.) Limited**
東方大學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067**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 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 GEM 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23年4月30日 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香港**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2015 年 1 月 16 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周華盛先生（主席）**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劉迎春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鄉先生
鄭文鏢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權 百分比
萊佛士教育 有限公司 (「萊佛士」， 前稱為 萊佛士教育 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附註)	135,000,000	75%
周華盛先生 (「周先生」)	受控制法團 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135,000,000	75%
Doris Chung Gim Lian 女士 (「Chung 女士」)	配偶權益/ 家族權益 (附註)	135,000,000	75%

附註：

萊佛士由(a)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先生擁有 23.12%；(b)周先生及其配偶 Chung 女士共同擁有 9.93%；及(c)Chung 女士擁有 2.4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周先生被視為於萊佛士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及 Chung 女士被視為於周先生擁有權益及被視為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周先生為萊佛士的董事。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6 月 30 日

註冊地址：

香港北角電氣道 148 號 31 樓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
廊坊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方大學城
張衡路 100 號
第一層及第二層
郵編: 065001

網址（如適用）：

www.oriental-university-city.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 148 號 21 樓 2103B 室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 111 號
 永安中心 25 樓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教育設施租賃，主要包括向中國、馬來西亞及印度尼西亞共和國的教育機構出租教學樓及宿舍，其次是配套設施商業租賃。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18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1,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

周華盛

(姓名)

職銜:

主席及執行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